

环境保护部发布《关于下放部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的公告》

2013年11月15日,环境保护部发布《关于下放部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的公告》。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公告指出,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决策部署,提高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效能,推进简政放权,根据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建设项目权限的调整,环境保护部对2009年第7号公告内容进行了调整,将其中部分项目环境影

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下放至省级环境保护部门。各省级环境保护部门要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依法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确保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得到落实。

环境保护部下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权限的建设项目目录中与造纸相关的项目包括:印钞、造币、钞票纸项目,《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总投资(含增资)1亿美元及以上鼓励类、允许类项目。■